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 生态环境厅直属机关委员会文件

桂环直党字〔2019〕30号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直属机关 委员会关于印发创建自治区级文明单位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党支部（总支部）：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和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之年，也是开启壮美广西新征程的重要之年。为扎实做好我厅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更好地服务于污染防治攻坚战，现将《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直属机关委员会关于创建自治区级文明单位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制定支部（单位）创建自治区

级文明单位工作计划，并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直属机关委员会关于
创建自治区级文明单位的实施意见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直属机关委员会

2019年3月7日

(信息是否公开：主动公开)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19年3月7日印发
